

# Calligraphy

晚清帖学研究 曹建著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 晚清帖学研究

曹 建 著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责任编辑：杨惠东  
技术编辑：戴克毅  
封面设计：吴筱琳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晚清帖学研究/曹建著. —天津: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  
2005. 1

(新画说论丛)

ISBN 7 - 5305 - 2837 - 8

I . 晚…… II . 曹…… III . 汉字—书法—理论研究—中  
国—清后期 IV . J292.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04639 号

天津人民美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天津市和平区马场道 150 号

邮编:300050 电话:(022)23283867

出版人:刘建平 网址:<http://www.tjrm.com>

丹阳市兴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经销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8.75

---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定价:34.00 元

# 序

黄 悩

曹建的博士论文《晚清帖学研究》即将出版，作为他的博士生导师，我为他高兴。

曹建曾师从已故著名古文字学家、书法家、西南师大教授徐无闻先生。徐先生是我尊崇的前辈，而曹建能在徐先生门下攻读硕士并得到严格的训练，是很令人羡慕的。此后他留校执教书法于西南师大文学院。多年来，在进行书法创作与教学的同时，他已经逐渐养成了读书、研究的习惯，在书法史研究方面显示出其可贵的钻研精神与良好的素质。《晚清帖学研究》为其博士论文，也可以说是其十余年来从事书法研究的结晶。

从事艺术史研究工作，艺术思潮的清理是必不可少的。然而，艺术思潮清理过程中常常碰到的一个问题就是思维模式的单一所造成的简单化。历史事实的被扩大或者缩小往往是历史形成过程中的常事，而这种增益或者减少使许多历史被误传。“信耳不信目”的习惯使许多历史的误传成为可能。换句话说，当历史中的某一思潮或者某一事实被特意关注、夸大的时候，真实的历史往往遭到无情的掩盖或者忽略，而这种掩盖、忽略又是以牺牲历史的真实性为前提的。如费正清教授领衔的剑桥中国史研究班子就发现，当二十世纪产业技术革命带给中国纺织业的影响被夸大的时候，占据中国纺织业市场相当比重的中国农村的传统纺织业便遭到了忽视。《晚清帖学研究》便从此种“忽视”入手。曹建认为，艺术史研究中由于思维模式的单一而导致对于艺术思潮多元性的忽略，是一个必须注意的问题。这是他立论的基础。

在书法史研究中，关于 19 世纪以来的书法史研究虽有一定成

就,但相对而言还比较薄弱,关注这一时期书法思潮的研究更是付诸阙如。一个在书法家中口耳相传的普遍的观点就是“碑学笼罩”。不能否认,碑派的兴起为19世纪书法史的一个重要亮点,但以碑派兴起掩盖帖派成就的认识无疑是思维单向的结果。作者注意到,当碑派大潮到来的时候,还隐藏着帖派丰富多样的活动。就此而言,否定历史研究中的狭隘中心观念就成为《晚清帖学研究》所关注的一个理论命题。

相对晚清碑学而言,书法界对于晚清帖学的认识并不深入。这种状况,一方面为曹建的研究提供了足以驰骋的广阔空间,另一方面也因为少有依傍而增加研究的难度。他必须对晚清书家的文集、笔记、年谱、书论、书法作品等大量一手史料进行认真地耙梳,为其立论找出许多可靠的证据。在此基础上,曹建确认,在晚清碑学大兴的同时,帖学并没有消亡,书法史研究中忽略晚清帖学的观点实际上已经落入了“碑眼看帖”的思维陷阱。

论文分为上下两篇。上篇为帖学经典与晚清帖学观念研究。他从晚清关于《淳化阁帖》、《兰亭序》等帖学经典作品以及郭尚先、包世臣、吴德旋、何绍基、康有为等晚清书家关于帖学经典书家的讨论入手,探讨帖学经典的“经典性”在晚清的变化特征,进而认为,无论是关于帖学经典作品的品评,还是帖学经典书家的讨论、帖学创作,晚清帖学都反映出传统帖学观念与逐步介入的碑学意识并行发展的特点。下篇为晚清刻帖研究,主要就刻帖的地域性、帖学书家书迹的刊刻等进行梳理,再现了晚清刻帖盛行的史实,指出晚清刻帖的兴盛是帖学发展的有力证据。曹建认为,康有为《广艺舟双楫》以来的所谓“碑学笼罩”说与晚清书法史的真实相去甚远。学术与政治一体化的思维传统所导致的学术政治化,是康有为《广艺舟双楫》风行天下的原因,而政治化的学术正是其远离较为纯粹的学术研究的关键所在,也是其结论远离历史真实的缘由。以康有为之是非为是非,进而不断强化形成晚清“碑学笼罩”说,这一思维困境应该得以解脱与纠正,其不顾历史事实的歪曲应该予以澄清。当代书法史上的许多

问题都可以在晚清找到答案,许多书法现象都可以清理出其历史发展脉络。通过曹建的研究,我们可以发现,晚清帖学的成就与发展同一般口耳相传的认识相距甚远。晚清帖派书法家的艺术水平、风格特征及他们的理论研究,都值得我们重新审视,不再以“碑眼看帖”,当还历史真面。

作为阶段性成果,曹建的《晚清帖学研究》可以说是完成了,但是,如果从整个人生过程来看,那么,这篇论文的出版也只是一瞬之间的事情。“路漫漫其修远兮”,唯愿曹建在未来的研究之路上不断披荆斩棘,成果常有,思维常新!

# 目 录

## 绪 论

一、问题的提出 .....	(3)
二、晚清的历史划分与本文的时限(1810－1911) .....	(5)
三、帖学与帖学观的界定 .....	(6)
四、近百年来晚清帖学研究状况综述 .....	(10)
五、选题的目的与意义 .....	(13)
六、研究方法 .....	(14)

## 上篇 帖学经典与晚清帖学观念

第一章 经典的固守与变异——以《淳化阁帖》与《兰亭序》为 中心 .....	(19)
第一节 晚清《阁帖》题跋与帖学观念的演变 .....	(19)
一、“虚和朗润”与“雄厚”:嘉庆、道光年间的《阁帖》题跋 .....	(19)
二、碑学的介入与帖学的反拨:咸丰至宣统年间的《阁 帖》题跋 .....	(30)
第二节 晚清《兰亭序》题跋与帖学观念的演变 .....	(40)
一、“神物”与“北法为骨”:嘉、道年间的《兰亭序》题跋 .....	(41)
二、“娟秀清朗”与“八分气度”:咸丰、同治年间的《兰 亭序》题跋 .....	(51)
三、收藏之风与碑法临《兰亭》:光绪、宣统年间的《兰	

亭序》题跋 .....	(59)
第二章 观念的碰撞——以历代帖学经典书家为中心 .....	(67)
第一节 纯粹的帖学中心观念:郭尚先关于帖学经典书家的 讨论 .....	(68)
一、骖鸾驾鹤、天花飞空:王羲之书法意象论 .....	(69)
二、萧散虚婉:王献之书法风格及技法论 .....	(74)
三、袭取晋韵、内挟嫡传:虞世南书迹与技法论 ..	(77)
四、离纸一寸、入木七分:褚遂良书法风格与技法论 .....	(79)
五、遒婉:颜真卿书法风格来源及其特征论 .....	(83)
六、宋四家优劣论 .....	(87)
七、圆畅凝厚、淡雅得韵:赵孟頫风格特征论 .....	(90)
八、具大神通,复得大自在:董其昌书法渊源、气韵与 技法论 .....	(92)
第二节 碑帖观念的碰撞:吴德旋与包世臣帖学论的异同 .....	(96)
一、观念的碰撞:“阳湖 – 桐城”交游圈中关于帖学的 讨论 .....	(96)
二、吴德旋与《初月楼论书随笔》 .....	(105)
1.《初月楼论书随笔》完稿时间考 .....	(106)
2. 吴德旋帖学观念:扬董抑赵,取径唐人,崇尚晋韵 .....	(110)
第三节 碑帖观念的糅合:何绍基帖学论 .....	(115)
一、南北书派之区别与王羲之南派兼北派论 .....	(115)
二、推崇唐碑 .....	(119)
1.“一代之右军”:欧阳询北派兼南派 .....	(120)
2. 唐人书易北碑法,惟有平原吾所师:师法颜真卿 .....	(122)

3. 并驾欧颜,比肩山阴:李北海书法论	(126)
三、“宋人以行草破楷法”与苏、黄、米三家论	(128)
四、何绍基交游及同治中兴名臣书法	(130)
第四节 碑眼看帖:康有为帖学论	(136)
一、变法——康氏帖学观的指导思想	(136)
二、碑眼看帖:二王取资汉魏	(139)
三、康有为笔下的晚清帖学	(143)
1. 刻帖日坏·帖学大坏	(143)
2. 康有为笔下的干禄体与晚清帖学时代特征	
	(146)

## 下篇 晚清刻帖

第三章 晚清刻帖的地域性:以广东地区为例	(155)
第一节 南海叶梦龙、叶应旸父子所刻四部丛帖	(156)
第二节 南海吴荣光《筠清馆帖》等三帖	(160)
第三节 番禺潘正炜《听帆楼集帖》	(163)
第四节 番禺潘仕成历时 37 年所刻《海山仙馆丛帖》	
	(165)
第五节 伍氏、孔氏及其他刻帖家	(169)
第四章 晚清丛帖中的帖学名家书迹	(174)
一、晚清丛帖中的二王书迹	(174)
二、咸丰至光绪间颜真卿《忠义堂帖》的三次翻刻	(175)
三、宋四家书迹的刊刻	(176)
1. 《观海堂苏帖》、《东坡苏公帖》与《景苏园帖》	
	(176)
2. 《英光堂帖》与《群玉堂米帖》的重刻	(178)
3. 《福州帖》与《黄文节公法书石刻》	(180)
四、晚清赵孟頫书迹的刊刻	(182)

五、《如兰馆帖》与董其昌书迹的刊刻	(184)
第五章 晚清帖学书家与刻帖	(186)
第一节 钱泳及其刻帖观	(186)
一、钱泳刻帖观	(186)
二、钱泳帖派书迹的刊刻	(189)
第二节 成亲王永瑆书迹的刊刻	(194)
第三节 梁同书与刘墉、英和、姚元之书迹的刊刻	(198)
一、梁同书书迹的刊刻	(198)
二、《署海楼帖》与丛帖中的刘墉书迹	(200)
三、英和、姚元之师生与《萃英室石刻》	(202)
第四节 铁保、包世臣、林则徐与刻帖	(203)
一、铁保《人帖》与《惟清斋手临各家法帖》	(203)
二、包世臣《小倦游阁法帖》	(205)
三、林则徐《林文忠公手札》	(206)
结 论	
结论	(211)
参考文献	(215)
附录 A:晚清帖学年表(1800 – 1911)	(228)
附录 B:晚清刻帖一览表	(244)
附录 C:北京图书馆藏晚清墓志一览表	(258)
致谢	(270)

# 绪 论



## 一、问题的提出

在当代书法艺术史论研究中,笼统地将晚清书法作为一个整体,似乎已渐成惯例。常见的对于晚清书法史的描述词语为“碑学笼罩”,而这个词语最初只是晚清的晚期康有为《广艺舟双楫》表达的主要观点。与“碑学笼罩”相应,“帖学大坏”也成为概括晚清书法史的常用词。因此,许多人眼中只见碑学,不见帖学,进而得出晚清帖学毫无成就的结论。这是康有为以来书法界对于晚清书法史逐渐普及的看法。

进一步思考,可以发现,由晚清“碑学笼罩”从而推导出帖学毫无成就的观点,实际已经落入一个思维陷阱:过分地以碑学为中心去观照晚清书法。许多优秀的学者对历史研究中的这种思维习惯提出了中肯的批评。汤因比在研究世界历史的时候认为应该抛弃这种“中心”幻觉:“为了持有一种公允的、平衡的全球观点,我们必须抛弃自己的幻觉,即某个特定的国家、文明和宗教,因恰好属于我们自身,便把它当成中心并以为它比其他文明要优越。”<sup>[1]</sup>葛兆光认为:“当研究者被自己的注意焦点撑大了眼眶、占领了视野,从而忽略了被自己意识淡化而模糊的背景时,常常会以为,这段历史中就是这些焦点的过程、人物和事件,特别是这些焦点被反复凸现以后,就越发占据了研究视野,那些实际上被研究者无意识模糊淡化的背景,似乎就更加无关紧要。”<sup>[2]</sup>晚清书法史研究中,碑学就是被“反复凸现”的焦点,而晚清帖学则是被“无意识淡化的背景”。我们注意到,即

[1] 阿诺德·汤因比《历史研究》(Arnold Toynbee: A Study of History),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1页。关于这种思维的局限,首先引起我注意的是多年前读到的一篇有趣的英文故事(Donald Batchelder: Green Banana)。作者借偏僻乡村人们将自己居住地看作“The Center of the World”的观点,反省自己及他人类似的思维模式。有许多优秀的历史研究学者对这种思维模式有批评及修正。如黄仁宇关于明代史的研究、葛兆光关于思想史的研究等都注意到这个问题。这也是本文反对以碑派立场为中心来研究晚清书法的一个重要原因。同时,我又不断提醒自己,不能陷入以帖学为中心的思维陷阱。又,本文所有着重号皆为笔者所加,特此说明。

[2] 葛兆光《七世纪至九世纪中国的知识、思想与信仰》,复旦大学出版社,2000年,614页。

使向来被尊为开碑学风气之先的阮元、包世臣尺牍书也是帖学风格，甚至康有为晚年也自悔误抛帖学。在晚清书法史研究中，作为被“淡化的背景”的帖学，理应受到足够的重视。

笼统地从碑学中心立场出发，进而认为晚清帖学无所作为，至少忽略了如下问题：

其一，年代的区别。道光年间与光緒年间的帖学是否没有区别？是否碑学兴起，帖学车轮就戛然而止？

其二，“碑学笼罩”是如乌云满布、不见天日的笼罩，还是如薄雾轻轻笼罩？换句话说，笼罩的程度究竟如何？晚清书家是否从小到大都惟碑学是崇？晚清普及的书写教育是注重碑学还是帖学？这种描述究竟在多大程度上反映了历史真实？碑学与帖学，抑或碑派与帖派这一组矛盾在晚清是如何消长的？“碑学笼罩”说不给予晚清帖学足够的重视甚至忽视帖学存在，缘由何在？

其三，帖学经典的命运如何？《淳化阁帖》与《兰亭序》的收藏、品鉴及取法情况如何？金石学研究以及碑学如何影响到帖学观念的演变？碑学家是否与帖学绝缘？

其四，19世纪以前的帖学家的子弟们帖学观念如何演变？帖学观念的演变有哪些代表人物和观点？碑学理论家阮元、包世臣、康有为的帖学观念与其碑学理论关系如何？康有为对于晚清书法状况的不满及其倡变与政治体制“变法”是何关系？康有为所总结的碑学大兴与其不满的“晚清书法状况”，何者更接近书法史真实？19世纪50年代前去世的帖学家——如郭尚先、吴德旋、吴荣光等——帖学观念如何？咸同年间的书法家——如何绍基及同治中兴名臣曾国藩、左宗棠、郭嵩焘等——帖学观念如何？光、宣年间的书法家——如翁同龢、张之洞以及康有为、沈曾植等——帖学观念如何？

其五，帖学创作有哪些主要书家、风格？是否有可以并驾碑学的人物？

其六，晚清刻帖的数量、水平如何？刻帖所涉及到的书家、书作主要有那些？什么人在主持刻帖摹勒？刻工水平是否急剧下降？

关于这些问题及其内在联系的思考是本文立论的前提所在。

## 二、晚清的历史划分与本文的时限(1810—1911)

历史阶段的划分常常因为角度的不同而众说不一。对于晚清的历史划分，当代多数史家认为，以鸦片战争开始为晚清起点，同时又是近代史的开端，而近代史的下限则有 1919 年说与 1949 年说。与此同时，许多史家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1796 年以后的清朝开始走向衰退。因此，有人不用早、中、晚三期说，而分出六期，将 1796—1840 称为中衰期，将 1840—1911 称为衰亡时期。<sup>[1]</sup> 于是，另一种看法将晚清的历史时间框定在 1800—1911 年<sup>[2]</sup>。陈垣认为，近代史研究应该从道光开始：“凡道光以来一切档案、碑传、文集、笔记、报章、杂志，皆为史料。如此搜集，颇不容易。窃意宜分类研究，收缩范围，按外交、政治、教育、学术、文学、美术、宗教思想、社会经济、商工业等，逐类研究，较有把握。”<sup>[3]</sup>

在书法史上，嘉、道以后到清朝覆亡的 100 年之中，代表碑学成就的阮元、包世臣、康有为的理论著述先后问世。其中，阮元《南北书派论》作于嘉庆十六年(1811)七月。而对于晚清帖学研究，固然不能忽略碑学的存在。本文认为，如果将帖学与碑学置于一个共生的参照系中来讨论，以帖学的对立面——碑学的发生、发展及成熟为参考，则可以使帖学的特征更加突出。

因此，本文将晚清框定在其由盛转衰与衰微时期，即嘉道之际直至晚清覆亡。同时，虽然一批在乾隆时代非常活跃的书法家(如王文治、梁同书、张照、邓石如等)一直活动到嘉庆年间，但本文不把他们作为研究重点，而关注嘉庆十五年以后仍然健在的书家与其后成

[1] 一般认为，清代以鸦片战争为界，可以分为两段。翦伯赞、夏家骏、郑天挺、许曾重等都不同程度地注意到 1796—1840 年为由盛转衰时期。而关于近代史的历史分期，史学界有相当多的争论。参见赵俪生、郑宝琦主编《中国通史史论辞典》，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92 年版，682—683,814—818 页。又见日本山根幸夫《中国史研究入门》，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 年版，936—937 页。

[2] 费正清编《剑桥中国晚清史》，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5 年版

[3] 陈垣约 1929 年致台静农信，见桑兵《晚清民国的国学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年版，201 页。

长起来的书法家，研究他们的书法观念、书法创作与书法艺术活动。换句话说，嘉、道之际至宣统三年（1810—1911）的100年为本文研究的主要时间范围。

### 三、帖学与帖学观的界定

要论及“帖学”与“帖学观”，首先得从“帖”之含义入手。《说文解字》云：“帖，帛书署也。”段玉裁注：“木为之谓之检，帛为之谓之帖，皆谓标题。”<sup>[1]</sup>可见，帖之本义为“帛书标题”，与“检”相对。而书法史之所调“帖”，则有法帖、刻帖二义。前者即康有为《广艺舟双楫》所谓“以晋人之书流传曰帖”之“帖”，如王羲之《快雪时晴帖》、《远宦帖》，王献之《十二月帖》、《东山帖》等等。“刻帖”的词义固定则在刻帖大兴的宋朝，而当时所刻者为“法帖”则是不争的事实。所以，“刻帖”、“法帖”二词内涵有重合与交叉。因此，宋代关于刻帖的研究专书多以“法帖”为名，如秦观《法帖通解》、刘次庄《法帖释文》、黄伯思《法帖刊误》、曹士冕《法帖谱系》等等。而宋代关于法帖的解释，见于欧阳修《集古录》，清代刘熙载认为：

欧阳修《集古录·跋王献之法帖》云：“所谓法帖者，率皆吊哀、候病、叙睽离、通讯问，施于家人朋友之间，不过数行而已。盖其初非用意，而逸笔余兴，淋漓挥洒，或妍或丑，百态横生，使人骤见惊绝，守而视之，其意态愈无穷尽。至于高文大册，何尝用此。”案：高文大册，非碑而何？公之言虽详于论帖，而重碑之意亦见矣。<sup>[2]</sup>

虽然身处晚清的刘熙载赞同欧阳修之说的目的在于借此标榜碑派，但是由此可见，早在宋代，欧阳修实际上已经看到了碑与帖的不同用途与由此而产生的风格差异。

[1] 段玉裁《说文解字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版，359页。

[2] 刘熙载《艺概》卷五，见《刘熙载文集》，江苏古籍出版社，2001年版，169页。

到了明代，刻帖之风不减，而研究刻帖专书，顾从义《法帖释文考异》仍然沿袭宋人法帖研究的传统，而范大澈则以《碑帖纪证》在刻帖之外注意到碑。明人高濂也非常明确地提出取法碑刻的观点。<sup>[1]</sup>只不过在明人眼中，北碑还是处于一个相对弱势的地位，在明末清初的碑帖观念中，碑的极品为唐碑，帖的代表则是宋代刻帖。杨士骢(1597—1648)万历四十八年(1620)跋《绍兴米帖》有所分析：

昔王元美有云：“碑非唐不可，帖非宋不可。”此论极是。然碑何以必唐，帖何以必宋，王固未尽知之。盖碑莫重于石，石惟唐独佳，美石悉产于西北，士大夫又素重石刻，其幕僚伴使中多擅模刻，故搜罗尤精，笔法亦异，此所以非唐不可。若夫帖则石而外，尤重在木，所谓枣木是已。宋时，唐石大者中经丧乱，已不复有，小者所遗尚存一二，而纸墨精过于唐，故重帖而用木。至于刻法则钩后必填，填后复校，非若后人之仅以朱钩刻也，此所以非宋不可耳。<sup>[2]</sup>

到了晚清，关于碑与帖、碑学与帖学的界定有相当程度的变化。阮元以南帖北碑对举，认为帖主要指以真、行、草书体面目存在的历代墨迹或刻帖：

帖者，始于简帛署书（见《说文》），后世凡一缣半纸珍藏墨迹，皆归之帖。今《阁帖》如钟、王、郗、谢诸书，皆帖也，非碑也。且以南朝敕禁刻碑之事，是以碑碣绝少（见昭明《文选》），惟帖是尚，字全变为真、行、草书，无复隶古遗意。

[1] 高濂《燕闲清赏笺》专列《论历代碑帖》一节，收入先秦至北朝碑刻，并提出法碑的观点。参见黄惇《中国书法史·明代卷》，江苏教育出版社，1999年版，190页。

[2] 见容庚《从帖目》卷十三，中华书局香港分局，1982年版，1182页。